

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
设计服务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人民政府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





甲方：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

根据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服务的采购结果，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委托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负责“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服务”的设计方案工作。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在项目设计过程中的权利、义务和责任，使本工程能顺利地按预定计划完成设计任务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执行。

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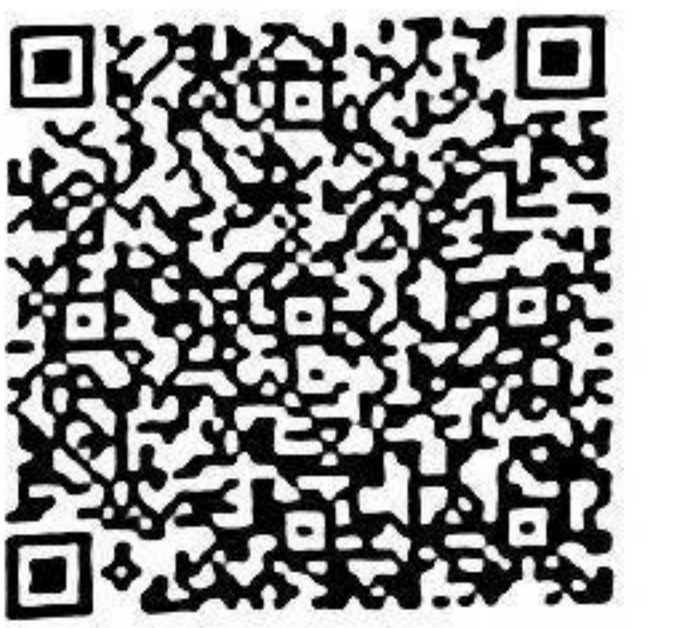
- 1.1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》。
- 1.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。
- 1.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。

第二条 设计依据

- 2.1 国家及行业管理部门现行的标准、技术规范等文件。
- 2.2 勘察调研收集的资料。
- 2.3 甲方给乙方提供基础资料。

第三条 设计的内容及范围

- 3.1 设计内容：编制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方案。
- 3.2 设计范围：包括项目规模、项目方案、投资概算等。



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、文件及时间

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交该项目相关参考资料及有关要求。

相关资料包括：《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》相关背景、政策依据等。

有关要求包括：《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服务》设计需求。

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、份数及时间

甲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（同时须符合甲方的进度要求），乙方应向甲方交付该项目的设计文件一式共7份。

第六条 设计及预算编制收费

6.1 设计费计费标准：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、建设部（计价格[2002]10号）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及中标下浮率30%。

6.2 计算公式

6.2.1 以最终结算审核价为计价基数【 $\text{结算审核价} \times 4.5\% \times 70\%$ 】（申请进度款时，取项目合同价为计价基数）。

6.2.2 若本项目无法实施，乙方承诺不收取设计费用。（设计费用支付时需视资金到位情况）。

6.3 费用支付

6.3.1 进度款支付：甲方在收到乙方关于《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服务》全套设计文件并通过确认后，乙方可申请进度款即设计费的70%，进度款按项目合同价为基数进行计



算，计算公式：项目合同价 $\times 4.5\% \times 70\% \times 70\%$ 。甲方在收到由乙方提供的报账资料及有效的普通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办理报账手续，具体支付以财政拨款日期为准。

6.3.2 剩余费用支付：项目结算审核完成后，在乙方提供有效的普通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由甲方办理支付乙方剩余款项，具体支付以财政拨款日期为准。

6.4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：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990204012101004101

第七条 权利与义务

7.1 甲方权利与义务

7.1.1 甲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，并对其完整性、正确性及时限负责。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。

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0个工作日以内，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；甲方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个工作日以上时，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。

7.1.2 在合同履行期间，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乙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，不足一半时，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；超过一半时，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。

7.1.3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第五条规定执行，在提交设计文件期限超过



15个工作日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7.1.4 如乙方违约导致甲方终止或者解除合同，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，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对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。

7.2 乙方权利与义务

7.2.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、标准进行设计工作，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、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（出现7.1.1、7.1.2规定有关交付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），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。

7.2.2 负责对甲方提供的工程资料进行审查，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。

7.2.3 负责甲方在合同中指定建设地点的相关设计工作，设计内容以本合同的条款为准。

7.2.4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。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质量事故损失，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，应免收错漏部分的设计费，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。

7.2.5 由于乙方原因，延误设计文件交付时间，每延误一天，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。

7.2.6 合同生效后，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7.2.7 乙方的赔偿责任以本合同设计费金额为上限。

第八条 保密

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、个人信息和秘密，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

只此

潮南区成田镇美丽乡镇入口（深沟车站）“三线整治”服务项目设计服务合同



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、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，不得泄漏个人信息和秘密。如一方违反以上情况，违反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等法律责任。

第九条 仲裁

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，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。调解不成时，双方当事人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

- 10.1 如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，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。
- 10.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
- 10.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- 10.4 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汕头市潮南区成田镇人民政府

授权代表：

签约时间：2026年3月27日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：

签约时间：2026年3月27日

